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富农建议复〔2022〕16号

关于对县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11号建议的答复

周俊波代表：

您提出《关于麦竜村委会污水集中处理的建议》，已交由我们研究办理。经2022年6月21日与您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议中关于“实施雨污分流管道建设”的建议

近年来，我县积极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。按照《昆明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技术指南》，因地制宜确定农村污水治理模式。分类建设污水处理设施，优先治理螳螂川沿线、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、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的村庄。城市近郊地区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明显提高，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、螳螂

川沿线地区农村生活污水乱排乱放得到管控。旅游特色型、美丽宜居型村庄，县城饮用水源地周边的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基本实现全覆盖。边远地区农村生活污水乱排乱放现象明显减少。截止 2022 年 5 月，全县 487 个自然村已经完成治理村数为 191 村，生活污水治理率 39.22%，已完成治理的行政村 26 个，行政村治理率达 35.62%。其中：纳入城镇和乡镇污水管网自然村数 45 个，完成集中或分散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自然村数 32 个，设施正常运行率达 100%，污水得到有效管控自然村数达 118 个，污水有效管控达 24.23%。

二、建议中关于“科学选择处理模式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”的建议

近年来，我县积极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。按照《昆明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技术指南》，因地制宜确定农村污水治理模式。分类建设污水处理设施，优先治理螳螂川沿线、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、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域的村庄。城市近郊地区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明显提高，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、螳螂川沿线地区农村生活污水乱排乱放得到管控。旅游特色型、美丽宜居型村庄，县城饮用水源地周边的自然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基本实现全覆盖。边远地区农村生活污水乱排乱放现象明显减少。

三、建议中关于“启动污水处理设施建设，编制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专项规划”的建议

由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富民分局编制了《富民县农村生活污水

治理专项规划》。根据规划，按年度实施项目，稳步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；按照《规划》内容，投入1.12亿元资金，开展了螳螂川富民段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建设，建成县城规划区范围内排污干管主管13千米、支管4千米，建成县城周边村庄排污干管主管23千米、支管13千米，建成农村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3套，湿地1个、氧化塘2个，解决2682户群众的生活污水收集，提高了全县污水收集率。

感谢您对富民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关心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联 系 人：丁洪伟

联系电话：

附：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，县人大人事代表委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2 年 8 月 4 日印

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建议人 (领衔人)	周俊波		建议编号	(2022)111号		承办单位	农业农村局		
	面商领导	石 跃								
	议案(建议) 标题	关于麦竜村委会污水集中处理的建议								
	建议采纳 情况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		
		√								
建议落实 情况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基本解决 (A类)	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(C类)					
	√									
建议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2年 8月15日								
	答复前听取意见 (面商)方式	上门	√	邀请 前往	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	
	办理(走访)人员态度	好	√	较好		一般		较差		
	答复是否针对 所提建议	针对	√	基本 针对		未针对			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√	理解		保留		不同意		
	对建议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满意	√	基本 满意		不满意				
	对建议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				
代表 签名	周俊波				联系电话					
2022年 8月15日							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建议代表。

2.建议代表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妥返承办部门,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(地址:永定街88号,传真:68811265)、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,传真:68812001)。

